

綜合權益轉變報表

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

	附註	2005 港幣百萬元	2004 港幣百萬元 重新編列
於一月一日之總權益			
以往呈報		5,462.7	4,686.6
會計政策變動而產生的前期調整		(1,957.1)	(1,762.4)
重新編列		3,505.6	2,924.2
重估投資物業盈餘	18		
以往呈報			148.7
投資物業的前期調整			(148.7)
重新編列		—	—
重估酒店物業盈餘	18		
以往呈報			167.0
酒店物業的前期調整			(167.0)
重新編列		—	—
重估可供出售投資盈餘	18		
— 公司及附屬公司		133.4	262.6
— 聯營公司		—	0.7
未確認在綜合損益賬的淨收益及淨虧損		133.4	263.3
股東應佔盈利	5		
以往呈報			250.7
前期調整			
— 投資物業			148.7
— 酒店物業的折舊			(1.7)
— 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			(26.0)
重新編列		517.1	371.7
去年核准派發之末期股息	6(b)及18	(37.8)	(37.8)
是年核准派發之中期股息	6(a)及18	(15.8)	(15.8)
出售可供出售投資而將投資重估			
儲備轉撥至綜合損益賬			
— 聯營公司	18	(1.5)	—
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權益		4,101.0	3,505.6

第29至64頁之賬項附註為本賬項之一部分。